

班級教室電腦使用規則

- 一、使用電腦時，嚴禁飲食；電腦桌周圍請保持清潔。
- 二、電腦使用完畢時，請將螢幕、鍵盤歸位，並關機。。
- 三、電腦若有故障問題，請由資訊股長（或專人）教務處資訊組報修，不得自行打開電腦主機機殼。鍵盤、滑鼠為消耗品，可將故障品送資訊組更換良品，若蓄意破壞，則不在此限，需由各班自行負責更換。
- 四、請勿拆裝電腦內部零件及移動電腦相關設備。
- 五、上課時間請依課表作息時間準時上課，且非經任課老師或導師同意不得私自使用電腦。
- 六、班級電腦經老師同意後，可提供給同學上網查資料，但嚴禁上色情網站、非法網站、個人社群網站。
- 七、嚴禁任何人進行個資洩漏、散播電腦病毒、駭客、遊戲、電子交易或其他觸法行為。
- 八、班級電腦會重開機後即還原更新，請同學將所需之資料儲存至自己的隨身碟。
- 九、違反以上規定者，視情節輕重予以校規處分。
- 十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亦同。電腦為各班之財產，為導師及各班同學共同擁有，請愛護電腦設備，並妥善使用。